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定西市第一中学的定西市拔尖创新人才联合培养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定西市拔尖创新人才联合培养项目，属于教育服务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山东行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人，营业收入为130.103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6.0324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山东行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5月15日

